

# 教育学院关于公示 2024 年“师范教育协同提质专项计划”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拟录取结果的通知

根据《河北师范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》《河北师范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工作方案》，按照我院公布的“师范教育协同提质专项计划”博士研究生考核工作安排与录取办法，现将我院“师范教育协同提质专项计划”博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 6 月 7 日至 6 月 17 日。请拟录取考生密切关注学校研究生院官网通知，做好后续录取检查准备工作。

专业代码	专业名称	研究方向名称	姓名	考生编号	考核成绩	备注
045173	教育领导与管理	教育领导与管理	韩立明	100944199004204	91.00	
045173	教育领导与管理	教育领导与管理	支俊才	100944199004208	84.72	

我院 2024 年“师范教育协同提质专项计划”博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已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审核。如对拟录取名单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以信函、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向我院、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或学校纪委监察处反映。

联系方式如下：

教育学院，电话：0311-80788211；邮箱：Yjyxy@hebtu.edu.cn。

河北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，电话：0311-80786777；邮箱：  
yjszsb@hebtu.edu.cn。

河北师范大学纪委监察处，电话：0311-80789855（工作时间），  
13832193302（只接受短信）；邮箱：jjjc@hebtu.edu.cn。

教育学院

2024 年 6 月 7 日